官渡区省级森林防火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年省级森林防火经费共计下达10万元，到位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3年省级森林防火经费共计下达10万元，支付使用10万元，支付使用率达100%。其中：1.2023年防期延长期护林工资保障经费3.15万元；2.转拨空港经济区省级森林防火经费3万元；3.区森林消防地方专业队野外驻训经费2.344万元；4.购置无人机一台1.2876万元；5.购买2024年森林草原防火目标管理责任书及宣传物资0.2184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3年省级森林防火项目资金按规定纳入专项资金管理, 专项核算，按照规定的用途如实使用资金。项目资金管理时，将资金审批人员和资金支付人员相分离，项目实施与项目管理验收相分离，起到互相牵制、互相监督。

资金支付使用严格按照官渡区自然资源局项目资金支出流程审批，1万元以下的资金支出报科室分管领导和分管财务的领导同意；1万元以上（含）至2万元以下的资金支出报局行政办公会同意；2万元以上（含）的资金支出报局党组会同意。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有力保障了2023年官渡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为圆满完成市级下达森林防灭火各项工作任务，维护林业资源安全和社会稳定，促进林业可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官渡区2023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帮助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发展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工作理念和“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工作方针,以强化野外火源管理为抓手，突出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狠抓森林防火“三线”责任制和“五个关键人”工作落实，全面贯彻落实森林防火目标管理责任制。通过全区广大干部职工的奋力拼搏，官渡区未发生一起火情火灾，实现了“零火情”的工作目标，在市级考核中取得“优秀”的佳绩。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及实际完成，2023年省级森林防火资金绩效目标如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完成森林管护面积7955亩；建成区级森林消防地方专业队伍1支；组织开展官渡区2023年森林火灾应急实战演练1次、召开官渡区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桌面推演1次。

（2）质量指标。官渡区2023年未发生火灾火情，有效维护了全区林业资源安全和林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时效指标。2023年度防期及时完成森林防火物资储备任务，储备任务完成率达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2023年官渡区通过各级林业部门干部职工和森林防火一线防扑人员的共同努力，实现了“零火情”工作目标，重大森林火灾发生率为0。

（2）生态效益。2023年官渡区通过各级林业部门干部职工和森林防火一线防扑人员的共同努力，实现了“零火情”工作目标，森林火灾受灾率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自进入2023年防火期，官渡区广泛宣传，大力营造全民防灾减灾宣传氛围，有效预防森林火灾发生，有力保护了林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林农对森林防火工作满意度达100%。

二、偏离绩效目标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省级森林防火资金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森林防火经费的通知》（云财资环〔2023〕45号）和《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森林防火专项经费的通知》昆财农〔2023〕56号）文件要求，专款专用，充分发挥森林防火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森林防火工作取得实效，未偏离绩效目标。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3年省级森林防火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自评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森林防火年初预算编制依据。绩效自评结果将在2024年10月份前在官渡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四、项目实施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2023年度森林防火工作在全区各级林业部门干部职工和一线防火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零火情”的工作成绩，圆满完成了市政府、市指挥部、市林业和草原局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但工作中也还存在一定的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野外火源管控仍存在薄弱环节。由于林区的开发利用，林区施工、外来务工流动人员和入山郊游人员增多，外来火源管理难度大，森林火灾预防和管控难度加大；**二是**森林火灾综合扑救能力还不够强。近年来，区级虽组织各森林防火责任单位和部门指挥员进行了多次扑火培训，但各森林防火责任单位和部门组织各类扑火队开展预案演练和扑火培训不强，队员的整体扑火技能还有待提高；**三是**全区森林防火护林人员定位管理和林火视频监控系统建设还需进一步研发建设，科技护林工作力度不足。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昆明市官渡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4年3月4日